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24日以邮件形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上午10:30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赵马克以现场方式参加，董事王晓东、刘昌柏、邵伟、李燕萍、郭月梅、田志龙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马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完成回购股份事项，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417,600股，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相关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149,059,029股减少至1,146,641,429股。

综上，同意公司对注册资本修改如下：

变更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4,905.9029万元。

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4,664.1429万元。

鉴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905.9029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4,664.1429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4,905.9029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4,664.1429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

露的《公司章程》。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6年9月14日下午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2）。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